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OIL GANGRAN ENERG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32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及各自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宣佈，以下事項自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起生效：

- (i)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英祺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成員；及
- (ii) 非執行董事華敘捷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於一名執行董事辭任後，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六日以來，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僅包括兩名成員，而本公司一直在物色合適人選填補空缺並符合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內各委員會須具有不少於三名成員之規定。董事會認為，(i)華敘捷先生（彼近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為填補提名委員會空缺之合適人選；及(ii)陳英祺先生（彼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重選）為填補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空缺之合適人選。

於上述變動後，提名委員會由楊元晶小姐、劉崇達先生、陳英祺先生及華敘捷先生組成，而薪酬委員會則由劉崇達先生、楊元晶小姐及陳英祺先生組成，並符合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職權範圍。

承董事會命

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鄭健鵬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鄒東海先生、戎長軍先生、張學明先生、何俊傑博士及鄭健鵬博士；非執行董事為陳劭民先生及華敘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元晶小姐、陳英祺先生及劉崇達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在所有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內至少保留七天以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hinaoilgangran.com及<http://chinaoilgangran.todayir.com>。